

“我们像隔空握了一次手”

临高小伙五年等待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



海南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与小王父亲、单位同事等看望小王并给他加油。

南国都市报9月6日讯(记者 王康景 文/图)9月4日,在海口市人民医院造血干细胞采集室内,来自海南临高的小王(化名)顺利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。温热的“生命火种”,随即由专人紧急送往外地,为一名素未谋面的血液病患者带去重生的希望。小王也由此成为海南省第253例、中华骨髓库第23848例非血缘造血干细胞捐献者。

小王与造血干细胞的缘分,要从2021年说起。那年,单位组织了一次无偿献血活动,海南省红十字会的工作人员在现场宣传招募。详细了解“造血干细胞捐献”的流程后,他当场就留了血样、填了志愿表。

“其实当时也没想太多,就觉得是一件‘做了不会后悔’的事。”小王说,让他印象最深的,是志愿者的一句话——非亲缘配型成功率只有几万分之一甚至几十万分之一,但如果没有人入库,那个“一”就不会出现。“我想,万一我就是那个‘唯一’呢?”就这样,小王加入了中华骨髓库。

没想到,五年后,这份等待真的等来了回响。2026年7月,正在上班的小王,接到了初配成功的通知。“我匹配上了?”他第一反应有些不敢相信,紧张里又带着一丝小激动。

他第一时间把消息告诉了家人。面对家人的担心,小王把事先了解的动员剂、采集方式等知识逐一解释给家人听,获得了家人的支持。由于患者情况紧急,小王高分辨配型和体检同步进行。血常规、传染病筛查、心肝肾功能……一项项检查做完,医院组织专家综合评估,最终确定了入院和采集日期。血液缓缓流过细胞分离机,整个采集过程持续了4个多小时。

小王说:“我希望配对的患者能够在我的帮助下挺过去,以后好好生活。虽然不知道他是谁、在哪里,但那一瞬间,我觉得我们像隔空握了一次手。”

小王表示,他希望以自己的实际行动鼓励身边更多的人加入中华骨髓库,在那个需要被帮助的人出现时,能够带去希望。



探案说法

价值上百万全新豪车暗藏维修痕迹

法院:4S店侵害消费者知情权,赔偿车辆价款的10%

南国都市报9月6日讯(记者 林文泉)消费者花166万元满心欢喜提走一辆“全新”豪车,没几天却在后备箱角落发现几片碎玻璃。经鉴定,车辆尾玻璃竟被更换过。面对消费者的维权,4S店却喊冤称是物流公司的“锅”,自己毫不知情。新车换过原厂玻璃,还算不算“全新”?4S店能否拿第三方当挡箭牌?近日,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典型的买卖合同纠纷案,用判决给出了清晰的法律答案。

近期,消费者周先生花费166万元从某4S店购入一辆全新豪车。提车后不久,他在清理后备箱时意外发现角落里几片碎玻璃。心生疑虑的周先生随即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鉴定,结果令人瞠目:该车的尾玻璃已被更换过。

面对质问,4S店表示“冤枉”,称车辆此前在物流公司存放时被员工不慎砸碎玻璃,物流公司私自购买“原厂玻璃”进行了更换,4S店对此完全不知情。周先生认为,自己基于“全新车”的承诺才签订合同,4S店隐瞒车辆维修史已构成消费欺诈,遂起诉至法院,请求撤销购车合同,并要求4S店“退一赔三”(赔偿498万元)及购置税、保险、鉴定费等损失。

一审法院审理认为,4S店未告知车辆维修更换情况,侵害了消费者的知情权,判决4S店赔偿车辆价款的10%(16.6万元)及鉴定费8000元,但未支持“退一赔三”的诉求。4S店不服上诉,海口中院二审维持原判。

法官释法

何为真正的“全新”?

针对本案的核心争议,海口中院法官胡程进行了详细释法。

消费者购买的“全新”车,绝不仅仅指“没人开过”,更核心的要求是车辆必须保持出厂时的原装状态——所有零部件在生产线上一次装配完成,没有任何拆解、更换记录。本案中,即便4S店换上的是“原厂玻璃”,该车的原装完整性也已被破坏。尾玻璃的更换涉及车辆的密封性、安全性及二手车保值率。经营者以“原厂件更换不影响使用”进行抗辩,混淆了“可用”与“全新”的本质区别,法院不予支持。

“退一赔三”为何未获支持?

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规定的“退一赔三”惩罚性赔偿,适用前提是经营者具有主观欺诈故意。即销售者故意告知虚假事实或隐瞒真实情况,使消费者陷入错误认识并作出购买决定。本案中,在案证据尚不能证明4S店明知玻璃被更换而故意隐瞒,因此其行为属于一般违约,不构成消费欺诈。但违约同样需担责,消费者有权要求赔偿车辆贬值等实际损失。

商家能否拿“第三方”当挡箭牌?

4S店辩称玻璃破损是物流公司的错,自己也是受害者。法官胡程指出,根据合同相对性原则,消费者只与4S店成立买卖合同关系。在车辆交付前,标的物毁损、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(4S店)承担。物流公司是否为“元凶”、4S店是否知情,属于4S店与第三方之间的另一法律关系,绝不能成为免除其对消费者违约责任的正当事由。4S店在向消费者承担赔偿责任后,可依法另行向物流公司追偿。

潮玩逐浪,也要守护蔚蓝

“雷公马海小文陪你美滩”活动走进万宁日月湾

南国都市报9月6日讯(记者苏桂除)9月5日,由海南省委文明办主办,万宁市委文明办等单位协办的“让垃圾不落地——雷公马海小文陪你美滩”青年潮流主题活动在万宁日月湾开展。活动以“人人美滩,处处文明”为口号,把冲浪潮流文化与海洋环保公益有机融合,推动“垃圾不落地”理念蔚然成风,成为日月湾文明新标识。

日月湾是国内知名冲浪胜地,碧海银滩、浪涛奔涌,是备受青年群体追捧的潮玩打卡地。伴随冲浪产业持续升温,冲浪绳残段、塑料废弃物等垃圾不断堆积,对浪点环境、珊瑚礁及近海海洋生态造成不小压力。本次活动组织志愿者、市民游客、商户代表与青少年共同参与净滩行动,以趣味游戏、互动打卡、集体净滩等形式,让守护浪点成为冲浪者的身份标识,成为日月湾的新风尚。

活动现场,各类冲浪主题打卡点位人气十足。“雷公马海小文”冲浪造型装置、趣味手举牌、美滩签名墙吸引大批青年驻足打卡。海南文明形象IP“雷公马海小文”化身文明使者,与志愿者一同向市民、游客普及垃圾分类、文明出游、净滩护海知识。志愿者们手持清洁工具,沿日月湾沙滩分组开展垃圾清理,重点捡拾塑料瓶、废弃渔网、包装袋等海洋垃圾,分类打包、集中清运,让沙滩恢复洁净整洁。



“垃圾不落地拔河赛”别具巧思。(主办方供图)